

## 绩效自评基础信息表

填报单位名称：南雄市园林管理所

金额单位：万元

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城乡生态治理及基础设施建设—全安镇全安村道路绿化工程		评价年度	2022		评价金额	24.09	
	联系人	黄静		联系电话	0751-3822390		联系邮箱		
	县级项目主管部门（一级预算部门）	南雄市林业局		项目具体管理单位（机关股室或二级预算单位）			南雄市园林管理所		
	项目开始时间	2020年11月2日		项目完成时间		2020年12月17日			
	实施文件依据	《广东省林业局关于下达2020年营造林生产计划的通知》（粤林函（2020）9号）							
资金概况	资金安排情况	分年度明细	年度	预算安排额度					
				中央及省级资金	地市财政资金	县财政资金	资金合计		
	2022			24.09	24.09				
资金使用情况	实际明细支出	年度	中央及省级支出	地市财政资金	县财政资金	资金合计			
		2022			24.09	24.09			
绩效目标	绩效目标情况	预期总体目标	为积极推进乡村振兴工作，提升人居环境，改善生态环境，对全安镇全安村道路进行绿化建设，建设面积约3070平方米。			是否如期实现预期总体目标	是		
		预期阶段性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绩效指标情况	产出指标	绩效指标	指标名称	指标计算公式	评价年度预期值	评价年度实现值	未完成原因说明	
			数量指标	绿化面积（平方米）		3070	3070		
			质量指标	工程质量		合格	合格		
			时效指标	工程完成时间		按合同完成	按合同完成		
			成本指标	预算控制		不超预算	不超预算		
效益指标	可持续发展指标	有效改善当地生态环境（长期）		有效	有效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或公众满意度	服务对象好评率（%）		≥90%	≥90%				
单位需要说明的其他情况									

## 绩效自评指标评分表

项目名称：全安镇全安村道路绿化工程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说明	自评得分	佐证材料编号
名称	权重	名称	权重	名称	权重			
投入	20	前期研究	7	论证决策	7	反映立项论证的充分性,包括目标是否明确、合理;项目是否符合经济社会发展规划和部门年度工作计划;是否根据需要制定中长期实施规划;项目设立是否经过科学决策程序。 (对专项资金)资金投向和结构是否合理,是否符合相关管理办法,符合公共财政扶持方向及资金设立目标。	7	1-1
						目标设置	6	目标完整性
		目标合理性	3	反映资金绩效目标设置是否明确,合理、细化、量化;资金绩效目标是否与项目属性特点、支出内容相关,体现决策意图,同时合乎客观实际。	3			
		保障机制	7	组织机构	3	反映保障项目实施的机构是否健全、分工是否明确。	3	
制度措施	4			反映是否制定了相应的资金、项目管理制度以及项目实施方案(计划)。	4			
过程	30	资金管理	17	资金到位	5	反映各类资金的到位情况,包括到位比率及到位及时性。	5	2-1
				资金支付	4	反映各类资金的实际支出情况。	4	2-1
				财务合规性	8	反映资金支出规范性,包括资金管理、费用支出等制度是否严格执行;会计核算是否规范反映;是否存在支出依据不合规、虚列项目支出的情况;是否存在截留、挤占、挪用项目资金情况;是否存在超标准开支情况。	8	2-1
		项目管理	13	实施程序	8	反映项目实施过程是否规范,包括是否符合申报条件;申报、批复程序是否符合相关管理办法;项目招投标、调整、完成验收等是否履行相应手续等。	8	3-1 3-2 3-3 3-4
项目监管	5			反映主管部门对项目的检查、监控、督促等管理等情况。	4			
产出	2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5	反映项目绿化面积(平方米)。	5	
				时效指标	5	反映预期项目完成时间	5	
				质量指标	5	反映项目完成质量	5	
				成本指标	5	反映对项目成本(预算)控制、节约等情况(支出是否节约)。	5	
效益	30	效益指标	25	社会效益指标	25	反映相关产出对社会发展带来的影响和效果	25	
				经济效益指标		反映相关产出对经济发展带来的影响和效果		
				环境效益指标		反映相关产出对生态环境带来的影响和效果		
				可持续影响指标		反映项目完成后,后续政策、资金、人员机构安排和管理措施等影响项目可持续发展的因素,以及项目实施对人、环境、资源是否带来可持续发展。		
		满意度指标	5	满意度指标(公共属性)	5	反映项目与增加公共利益、公共福利和保障公共安全方面的相关程度,项目实施是否造成社会不公而引起纠纷、诉讼、信访、上访甚至违法犯罪。	4	
合计							98	

# 财政支出项目绩效自评报告

(2022 年度)

项目名称：全安镇全安村道路绿化工程项目

项目单位：(公章) 南雄市园林管理所

填报人姓名：黄静

联系电话：0751-3822390

填报日期：2023 年 4 月 12 日

# 全安镇全安村道路绿化工程项目 绩效自评报告

## 一、项目基本情况及自评结论

### (一) 项目基本情况

为全面推进绿美南粤生态保护修复工作，落实国家林草局有关工作部署，根据《绿美南粤三年行动计划》以及《广东省森林碳汇重点生态工程二期规划(2016-2020年)》、《广东省沿海防护林体系建设工程规划(2016-2025年)》等专项规划，结合各地营造林项目申报情况，省林业局制定了全省2020年营造林生产计划。根据省局部署，我局结合我市实际情况，经局领导班子会议讨论，组织乡村绿化美化工程工作安排，由市园林管理所负责实施全安镇全安村道路绿化工程。

### (二) 项目资金投入和使用情况

项目县级财政资金投入24.09万元，实际投入24.09万元。主要用于全安镇全安村道路绿化工程的工程款19.95万元、人工工资3.61万元、安措费0.53万元。

### (三) 项目实施主要内容及实施程序

项目主要在全安镇全安村实施单路绿化，在道路两侧种植树木，安装DN25PVC水管。主要苗木有老人葵、红皮小叶榕、多头榕树、大叶榕、官粉紫荆、澳洲火焰木、桂花、紫

薇、木槿花、红千层等，绿化面积预计约 3070 平方米。

#### （四）绩效目标

为积极推进乡村振兴工作，提升人居环境，改善生态环境，对全安镇全安村道路进行绿化建设，建设面积约 3070 平方米。

#### （五）项目自评情况及绩效指标分析

项目自评总分 98 分，自评等级为优，具体如下：

##### 1. 投入自评情况

项目实施根据上级主管部门统一部署，南雄市林业局结合本市实际情况，着力推进国土绿化，组织开展绿化工程项目，明确落实实施主体，绩效目标设置完整。因此本项目自评不扣分，得 20 分。

##### 2. 过程自评情况

资金到位、支付及时，支出程序规范，无截留、挤占、挪用项目资金情况。绿化建设工作承接主体采用询价方式采购，确保项目采购公平、公正。但在项目实施过程中，未对项目的检查、监控、督促等管理等情况留下记录资料，因此本项目自评扣 1 分，得分 29 分。

##### 3. 产出自评情况

项目绿化面积约 3070 平方米，在道路两侧种植树木约 300 余株，安装 DN25PVC 水管 400 余米，截至 2020 年 12 月 17 日，经项目施工单位、建设单位、主管单位共同现场验收，

施工单位按合同要求完成工程施工，施工质量符合要求，验收合格。项目资金经市财政局投资评审中心评审审定金额未超预算。因此本项自评不扣分，得 30 分。

#### 4. 效益自评情况

项目投入资金 24.09 万元，实际支付 24.09 万元，对该村进行道路绿化建设，绿化面积约 3070 平方米，有效改善当地居民环境、生态环境，同时项目投入包含后续为期 12 个月的养护(含卫生保洁)，保障了项目后续管护需求。但因条件有限，未进行项目周边居民对项目实施的情况、实施效果的满意度调查。因此本项自评扣 1 分，得 29 分。

## 二、绩效表现

项目建设因地制宜经济适用原则，积极统筹当地原材料和劳动力等资源，并按时保质保量完成我市的绿化建设任务，改善全安镇全安村生态环境，对该村进行道路绿化建设。同时项目实施包含养护期 12 个月，保障了项目后续管护需求。

## 三、存在不足及改进意见（计划）

满意度调查力度不足，未对项目周边居民开展项目实施的情况、实施效果的满意度调查，满意度指标评价结果存在一定的局限性。后续在条件允许情况下设置合理的调查计划，通过发放问卷、电话回访、短息回访、公众号征求意见等形式，征求居民对项目建设情况，包含后续绿化养护情况

的满意度调查和意见，为项目改进提供参考。

#### 四、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

无



附件4



## 佐证材料递交说明

项目名称:		全安镇全安村道路绿化工程		
项目编号:				
项目主管单位:		南雄市林业局		
类别	佐证材料类型	材料编号	佐证材料名称及文号	备注
1. 绩效目标类	项目立项依据文件、预算申报文件、资金申报文件等。	1-1	《广东省林业局关于下达2020年营造林生产计划的通知》(粤林函〔2020〕9号)	
		1-2	《请示》	
2. 资金使用管理类	资金支出明细表、资金明细账、资金管理办法、资金分配文件、资金下达文件等。	2-1	请款函、施工合同、发票	
3. 事项管理类	申报立项的文件资料、项目调整的文件资料、项目管理办法、招标合同、完工项目的验收资料(基建项目还包括竣工财务决算审计报告、竣工财务决算批复文件等)、未完工项目的年度总结评审资料、监督管理等。	3-1	报价表1、2、3	
		3-2	施工合同	
		3-3	结算评审结果通知(雄财评审结[2021]盛建119号)	
		3-4	工程竣工验收表	
4. 绩效表现类	其他反映绩效评价指标所对应绩效信息点的相关佐证材料。			